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3日以电话和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9时30分，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党会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审议《关于控股孙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合肥聚英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合肥聚英才”）和合肥鲲乾源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鲲乾源信”）系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孙公司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杰新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杰新能”）分别持有合肥聚英才46.67%的份额、鲲乾源信53.33%的份额，为其最大份额持有人，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。

（一）北杰新能拟将持有的合肥聚英才份额转让给自然人刘洪顺、尉亚栋、赵焯、王天光、奚鹏德、闫迟、车磊等七人，交易总金额为60.20万元。其中赵焯受让5万元实缴出资份额（共10万元认缴出资份额，已实缴5万元，剩余5万元

认缴份额由受让人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继续履行缴纳义务), 金额为**8.60**万元。

(二) 北杰新能拟将持有的鲲乾源信的份额转让给自然人赵焜和刘丝雨, 其中赵焜受让**32.50**万元实缴出资份额(共**65**万元的认缴出资份额, 已实缴**32.50**万元, 剩余**32.50**万元认缴份额由受让人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继续履行缴纳义务), 刘丝雨受让**7.50**万元实缴出资份额(共**15**万元认缴出资额, 已实缴**7.50**万元, 剩余**7.50**万元认缴份额由受让人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继续履行缴纳义务), 交易总金额为**68.80**万元。

交易完成后, 合肥聚英才和鲲乾源信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鉴于股权受让方赵焜和刘丝雨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赵志宏的近亲属, 北杰新能与赵焜、刘丝雨发生的股权转让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, 本次关联交易参考了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, 由交易各方协商后确定, 定价公允,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 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。

表决结果: 三票赞成, 零票弃权, 零票反对, 零票回避, 通过比例为 **100%**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;

(二) 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6月19日